

## 開放文學 – 歷代筆記 – 廣東新語 第九卷 事語

○南越初起 秦以桂林、南海、象三郡，非三十六郡之限，乃置南海尉以典之，所謂東南一尉也。曩始為南海尉，佗為今，僅治龍川。秦之報佗也薄矣，然五嶺以南，廣運萬里，秦直以三郡制之，亦疏矣。

秦略定揚越，以謫徙民與越雜處。揚越蓋自古遷謫之鄉也，他日任囂謂佗曰：「頗有中國人相輔。」中國人，即謫徙民也。佗之王，秦實資之，謫徙民得依佗以長子孫，與三千童男丁辰女，依徐福以安居海上，免於中原之鋒鏑，秦之德也。為秦留其遺民，非仙人不可，惜安期生計不出此，徒以一身逍遙於菖蒲之澗也。

秦以丁辰男女三千人與徐福，而百姓悲痛相思，欲為亂者十家而六，以女無夫家者萬五千人與尉佗，而百姓離心瓦解，欲為亂者十家而七。然則徐福、尉佗，皆秦之陳勝也。

尉佗初起，移檄告橫浦、陽山、湟溪關曰：「盜兵且至，急絕道，聚兵自守。」當是時，秦人皆以諸侯兵為盜，謂諸侯之客亦曰盜，史遷據而書之。始皇至博浪沙，為張良所擊，而遷書之曰「為盜所擊」。微行至蘭池見窘，復書之曰「逢盜」。此盜不知何人，視良與荊軻、漸離似勝之，惜遷失其名氏。嗟夫。能為始皇之盜者，豪傑也，書盜亦榮甚矣。如佗者，假秦之土地甲兵以自王，乃真始皇之盜耳。

### ○四路下南越

漢當時四路下南越。樓船以偏師先至，其道徑也。先陷尋陝、破石門，則南越之險奪矣。復居前，得以自擇便處，居樂南面，則越之下流據矣。乘暮而疾攻，縱火燒城，計莫善焉。有樓船之鋒銳，戰如雷霆，而後伏波得以遣使招降，故破越者，楊僕也。然越人至今祀伏波不衰，未嘗及僕，則以伏波遣使招降者賜印，復縱令相招，務行其德之故也。太史公以楊僕為酷吏，觀其反驅越人入伏波營中，亦可見其慘暴之一端也哉。

### ○兩伏波樓船

漢孝武討南越，遣伏波將軍路博德、樓船將軍楊僕。其後光武徵交趾，亦遣伏波將軍馬援、樓船將軍段志，蓋以越人素畏伏波、樓船之威，故仍其號，使聞之而知震懼也。然兩伏波至今俎豆，而兩樓船無聞，當時實以德濟之，不純用威，故民之不能忘若是。

### ○白沙逸事

白沙先生嘗戴玉台巾，扶青玉杖，插花帽簷，往來山水之間。有詩云：「惟有白頭溪裡影，至今猶戴玉台巾。」又云：「拄地撐天吾亦有，一莖青玉過眉長。」又云：「兩鬢馨香齊插了，賽蘭花間木犀花。」又嘗披藤蓑垂釣，有詩云：「何處思君獨舉杯，江門薄暮釣船回。風吹不盡寒蓑月，影過鬆梢十丈來。」其風流瀟灑，油然自得。身在萬物之中，而心出萬物之外，斯乃造化之徒，可以神遇而不可以形跡窺者，所謂古之狂者非耶。王青蘿云：「白沙之學，從孔顏之樂而得。」然樂有虛實，顏子之樂實，曾點之樂虛，白沙其得顏子之實者耶。

白沙初應聘至廣，車由城南至藩台，觀者數千萬人，圖其貌者以百數十計，市井婦孺，皆稱為陳道統，其感人若是。為人身長八尺，面方而玉潤，左臉有七黑子，如北斗狀。耳長貼垂，兩目炯然如星，望而知為非常人。甘泉面上亦有黑子，具日月南北斗之異。寵振卿有瞻甘泉遺像詩云：「精華日月在顛首，兩耳之旁南北斗。」洪覺山云：「先生生相甚異，額中雙顛隆然若輔弼，兩耳旁各有黑子，左七類北斗，右六類南斗。噫，天之生有道君子，固皆有以異於人乎哉。」

白沙先生受官，而康齋不受。一以處士，一以監生也。先生每題碑碣，必書翰林院簡討官銜，蓋不敢忘君之賜。其不出而就職，非為高也，以終養故也。當憲廟之升遐也，哀詔至，先生如喪考妣。有詩云：「三旬白布裹烏紗，六載君恩許臥家。」臨終朝服北拜曰，吾辭吾君也，則忠愛之終也。

鄧制府之於白沙，常令本縣月給白米一石，歲致人夫二名。白沙辭之曰：「執事所稱逋、野，誠隱逸士。如今日之賜，使逋、野受之宜也。其不受，未見其讓之過也。章何敢自列於古之名流哉。章無寸善可以及人，有田二頃，耕之足以自養，而又受賜於當道焉。以自列於古之名流，其怠於自修亦甚矣。」李副使又欲為買園池，亦辭之，其介如此。

### ○悟主

梁文康公事武廟，當秦王請塞上沃地，嬖臣朱寧、江彬為援，公獨當制。草上曰：「高皇帝令，此地不以封，非有愛也。地廣饒，產善馬，士卒刁悍，易生戎心，奸萌縱諛，不利社稷。王受地，毋亵肥德，毋聚奸人，毋多畜士馬謀不軌。」上覽之，大駭曰：「不意可虞若是，其勿與。」上欲自稱威武大將軍，而以彬副，召公草制。公奏曰：「制不敢草，陛下為君，乃自卑而列於臣。臣草制，是臣名君，臣不敢草。」上手劍睨曰：「不草齒此。」公免冠伏地，流涕請死，不敢奉詔。上不能強，擲劍歎息而起。予嘗為樂府云：「如何聖天子，乃稱大將軍。當制不敢草，嫌以臣名君。皇帝拔劍起，不草即誅爾。免冠伏殿前，淚流請就死。剛哉古大臣，不辱朝廷體。」

### ○孝感

鍾寶潭先生景星，東莞人，甘泉高弟子也。嘗輯濂溪、明道、白沙、甘泉四先生論學精言，為《宋明道學四書》，又注釋甘泉《心性圖說》，學者多傳習之。以宋李竹隱、明林南川與先生為東莞三理學。性至孝，父歿，欲繪遺容，默禱之，父見夢畫工，一筆而肖。其後楊復所先生欲葬其父尚齋公，未得吉兆，堪輿使先生卜之。先生曰：「枯龜何知，吾將卜之吾父。」是夕夢尚齋盤膝門嶺之墟，左右指曰：左列六十四，右列七十二。學問則士希賢，賢希聖，聖希天。人丁則十而百，百而千，千而萬。復指坐席下曰：茲實祥也，吾其歸乎。先生遂以門嶺定議。是皆孝思之所感，非二先生聞道，安能通於神明若此。

### ○終養

東莞林公烈，以戶部郎督賦江西，奉其父大橋公以行。或曰：「故事，使者不隨家。」公曰：「吾豈以三公易一日之養哉。」已而大橋公卒於行署，公得視飯舍，人始歎服。香山黃公佐，督學廣西，聞母疾，即日疏乞致仕。方校《土懷集》，棄官竟歸。南海倫公以訓，年十五舉鄉試第七人，年十九會試第一，殿試第二，授編修。予告畢姻，遂侍母者七年，會兄御史公以諒告歸養，公乃出而供職。後官南京祭酒，迎養太恭人邸中。一日太恭人有歸志，即上疏奉板輿歸。弟以誥，年十八舉進士，官至武選郎中。例請歸養，亦遂不復出。或諷之，則曰：「隱居以求其志，吾蓋遵孔子法也。」海陽林公大欽，廷試第一，授編修，尋以母老乞歸。東莞陳公建，為教諭數年，擢陽信知縣，以母老告歸。東莞劉公存業，舉進士一甲第二，授編修，簡充經筵官。未四載，疏乞歸養。時功令非六年不得請，孝宗以其至孝，特詔許之，後以母命趨朝，逾年復上疏乞歸。孝宗循覽其疏改容，復許之。逾七年，武宗登極，趨赴闕，復充經筵官，纂修孝廟實錄。公不獲已，垂涕行，遂卒於官。之數公者，皆嶺嶠偉人，其道可以濟天下，才可以致公卿，乃以養親為念，脫屣軒冕，是真可以為世之貪位而忘親者之針砭也哉。

### ○狀元

吾廣於輿圖為極南，值離位丙午之間。離者，文明之氣也。自禹八年入午會，上下二三千年，天地山川之運適合。故自漢晉以來，扶輿清淑之化始毓而生人才，其卓然首魁天下者，在唐有莫公宣卿，在宋有張公鎮孫，在明有倫公文敘、林公大欽，然莫公記傳無聞。張公遭國危亡，不幸遇變。林公以早喪，弗克建立。獨倫公名重士林，德高朝野。初傳臚時，當寧見其儀表，深喜狀元得人，故龐公嵩詩云：「南方間氣旋貞會，北闕英標動聖顏。」

#### ○五里四會元

南海治西三十里，有村曰石頭、黎湧、石■肯。相去五里許，有四會元，世稱五里四會元，是其地也。黎湧則倫公文敘、子以訓，石■肯則梁公儲，石頭則霍公韜，而文敘復中狀元，以訓榜眼，以諒解元進士，以誦進士，世復稱父子四元雙進士。海內科名之盛，無出其右，所謂南倫北許也。陳公紹儒云：弘、嘉之際，倫氏一門鼎甲，需穗石公探花始全，故事臚唱後得謁相臣，諸進士咸在，相臣語公曰：君對策洋洋，賈、董之流。初列名一甲第三，今二甲，數乎。公衝挹自如，無幾微見於顏色。例二甲為郎，公以次應得北曹，顧辭北而南，且局局戶、兵兩曹，徒以其間獲事親從兄，愛敬篤至。縉紳如公，謂之仁讓與邦非耶。湛公若水雲：霍公生十九年而始學，即博而精，文雄而昌大。既中會元，權臣某者嫉之，勿與狀元也，蓋三印卷而三倒置雲。又倫公文敘、霍公韜，皆以儒士入科中式，未嘗一日為諸生，是尤可異。

#### ○解元

正統辛酉，番禺陳公政者，以《詩經》發解。二場後，瓊山丘公濬請誦所作，驚曰：解元屬之子矣。遂不終場而去。揭榜果然，次科丘公乃解元。有江潮者，提學廣東，謂霍公韜必發解，及考潮州還，亟召霍公語曰：今科解元當是蕭與成，汝次之，然汝當連魁天下，勛名大出蕭上。後果如言。又王世芳者，提學廣東，謂魁元多出潮州，儒士林大欽必魁天下，是科解元胡一化，而大欽王辰狀元，皆潮州人也。楊公起元年二十，文大有名，督學羅某首拔之。語人曰：「鄉冠其惠出乎，予閱有人矣。」明歲果領解元，前輩識鑒，一一不爽如此。

#### ○文敏父子

霍文敏登第，謁座主不修門生禮，其後主南宮試，所得士三百人，亦不許稱門生。其言曰：「是進士者，天子不敢用為私臣，我豈敢曰士由我進，而以之為我家桃李乎。」裡居，於台使者若監司郡縣書帖，皆不稱治字。曰：「士既通籍，朝廷治之，尊無二上也。」其子勉齋知慈溪，稱上官不曰大人而曰先生。關白上官，不用手本而用素簡。某鹽院檄營相府，先生不答，因被劾歸，父子皆以古道自處，不肯同於流俗者也。

#### ○鄉試命題

廣東鄉試，不以《大學》命題，其來舊矣。或以《大學》命題，則貢院被火。或主司者有禍患，而尤忌聖經一章雲。

#### ○全作五經題中式者

明制科，以全作五經題中式者，僅有二人。其一為福建顏茂猷，顏中甲子鄉試，時監察御史止謄錄其本經，至甲戌會試，顏仍全作五經題。知貢舉者左宗伯林某疏聞，奉旨，今其該博，准與謄錄。主司不知上屬意，以置乙榜之首。撤場後，宗伯陳公子壯，具揭代請，上准與廷試，取其墨捲進覽，命會試錄另為一項，列於正榜之前，廷試二甲第二，此異數也。其一為廣東王鳴雷，乙酉鄉試，以全作五經題，中式第八十四名，居榜之末，榜之末，其猶乙榜之首歟。

#### ○海外衣冠勝事

廣於天下為遠藩，仕籍華秩已少，況瓊於廣又邊郡乎。成化二年秋，進薛公遠戶部尚書，邢公有都御史，丘公濬翰林學士，皆在一月，雖天下望郡亦希觀，洵海外衣冠勝事也。瓊北海中一大洲，去中國絕遠，自孝陵稱為奇甸，人文因以奮興。若海公瑞清剛正直，又為瓊之特出者，惟奇甸故產奇人，天語所符，知異時更有比肩而起者矣。

#### ○瓊人無仕元者

宋末，瓊州人謝明、謝富、冉安國、黃之杰，從安撫趙與珞拒元兵於白沙口，皆被執不屈以死。於是終元之世，郡中無登進士者。明興，才賢大起，文莊、忠介，於奇甸有光，天之所以報忠義也。忠義之鍾於人，於海外一洲一島，殆有甚焉。天不得其子孫而報之，報之於其地，天之窮也。

#### ○五大司成

明興，嶺海人職大司成者有五人，若琴軒陳先生璉，若瓊山丘先生濬，若甘泉湛先生若水，若白山倫先生以訓，若泰泉黃先生佐，允若人師哉。湛先生有《雍語》、《南雍志》，尤有功於《大學》。

#### ○賢督學

吾粵督學使者，在嘉靖時有魏公校者，以德行簡士。甫至任，不事考較文藝，輒行黜陟。嘗使陳激衷、林克忠二人都諸生靜坐，務見仁體，每晨入見，稽所得而開導之。大毀寺觀淫祠，以為書院社學。使諸童生三時分肄歌詩習禮賓樂，禁止火葬，令僧尼還俗，巫覡勿祠鬼。男子皆編為渡夫，一時風俗丕變，其崇正辟邪之功，前此所未有也。督學之官，非醇儒不可，使得其人復久任之。如代皇帝之用陳公政，提督北直隸學校，直至九年可也。如魏公者，得十有五人焉，分置省直，使之十年二十年專行其教，將見十五國風移俗易，先王之道大興矣。

#### ○司教

吾粵善司教者有六公。一曰海公瑞，其教諭南平也，以朱子白鹿洞五規鄉願忠信廉潔之，以孔子剛者之辯，孟子不見諸侯之守，日與諸生講明，相見拜揖外，不許將一物為贄。一曰楊公守道，其教諭金鄉也，諸生執贄見者受之，隨以食諸生之貧而有志者。又以所餘俸，置學田三百五十畝，以贍諸生。一曰翟公宗魯，其教諭宣平也，以典試四川所得聘金，建文明書院，並置田以贍學者。一曰朱公仕夔，其教授南寧也，申蘇湖科條以飭之，又作心學時惕圖，圖凡十二格，一格象閩，日凡八圈。上一大圈象卯，以考存養。下一大圈象戌，以考省察。中六小圈象辰、巳、午、申、酉，以考經書應酬。因時填圈，妨於事則朱之，協於義則白之，蹈於過則黑之，學存乎心，心存乎惕，惕存乎時與人，士勤而行之。一曰林公光，其教諭平湖也，以道為任，常上敦風化養廉恥一疏，言甚懇切，勉學者窮源探本，反身修行，一時士習丕變。而陳公思賢者，教授漳州，每直指使者至漳，參謁畢，必進問聖躬安否何似。靖難詔至，公慟哭曰：「明倫之義，正在今日。」與其徒六人，堅不迎詔，即明倫堂為舊君位，哭臨如禮。被逮至京，與六人者皆死之。噫，今之君子，有司教之責者，平居則以海、楊、翟、朱、林五公為法。臨大節，則以陳公為師，其亦庶乎無忝於宮牆也哉。

#### ○教官不拜

海忠介為教官，御史詣學，公不拜，曰：「若至台院，當以屬官禮見。此堂乃師長教士之地，體不應絀。」兩訓導夾公長跪，公立當中，時謂筆牀學士。蓋教官者，能尊其身而後能尊先聖，不能尊其身，則何以代先聖而行其教，其辱先聖莫大焉。御史如賢，當以忠介之言請於朝，定為儀注。

#### ○辭署縣

葉公春及為福清教諭，台使者委署連江蘇。辭曰：「洪武十四年，禁有司差遣學官，則學官教諸生外不當與矣。齊景公以旌招虞人，殺之不往，守道即守官也。學之於縣，豈特旌與皮冠哉。職實欲附於虞人之義。」

#### ○鄉約

御史季公本，謫簿揭陽，以化民為事，約為條規。鄉立約長以總其教，約副以助其決，約正司訓誨，約史主勸懲，知約掌約事，約贊修約儀，月朔會民讀約講義，數約復為一總約，以察諸約之邪正。月終，輪二人至縣，傳訓誨語。行之二年，風俗移革，境內以寧。順德何公淡知濱州，取呂氏鄉約，教民榜行之，每鄉慎選老人，親為演說大義，使訓閭里，按季稽考，民以惡聞，則召其鄉老。泣謂之曰：「吾不能化若，與若不能化鄉，其罪一也。然吾則罪首也。民苟三犯，吾當自劾求退，於若何如。」各慚謝而去，訟為之稀。順德黃公著知安溪，俗喜構訟。市師以爰書訓其子弟，公痛除其弊，授以《孝經》，俗為之變。東莞林公培知新化，仿古斂散法，置義倉一十五所，均口賦，以糧為差。建社學，率二十一里一區，選行誼為師，與諸生言，朔望父老言，約法皆

首、明倫，使還相告教，作四誠詩，令童子誦之，修古鄉射禮於學宮。南海劉公煥知程鄉，創小學四齋，聚童蒙肄業，月試分五等，率三十貫給之。又捐千緡市田為小學租，使學掾主之。寧都丁公積知新會，申明洪武禮制，參以朱文公四禮儀節，為《禮式》一書，每鄉擇三老主之，月朔進於庭，禮其能者，其不肖者榜門示恥，良家子游惰者聚廡下，使口誦《小學》，親為講解。順德黃公璋知南康，立旌善懲惡二牌於要地，善惡直書其名，人服其公。之數君子者，皆以教養為務，所謂學道愛人者也，是皆可以為州縣之法。

#### ○唐氏鄉約

明初，南海平步有六逸。其一曰唐豫，學者稱為樂澹先生，嘗立鄉約，與鄉人行之。有曰：婚禮舊俗，先一夕燕其子，子必據尊席而坐，以為漸老之宴，非禮也。今後止許開筵聚親，子不得據尊席而坐，為父宜依醮禮命之，庶不違古人之意。有曰：《禮》云：父在，子雖老猶立。今後為子者不許坐，違者叱以辱之。有曰：父母之喪，不得飲宴。親朋來弔，止宜待以蔬素。有曰：忌日之祭，當以喪禮處之。讀祝後，孝子哭盡哀。是日不飲酒食肉，居宿於外，傳所謂君子有終身之喪是也。其延親賓散胙，必待祭畢，庶不分其祭祀之誠。此四約，最為禮之大者。

#### ○禮儀

廣州風俗尚禮，南海冼桂奇嘗建同母異父昆弟服議，曰：昔公叔木有同母異父之昆弟死，問於子游。子游曰：其大功乎。狄儀有同母異父之昆弟死，問於子夏，子夏曰：我未之前聞也。魯人則為之齊衰三月。洗子曰：禮為出母嫁母杖期，乃同母異父之服大功，不已重乎。齊衰三月，則已經矣，亡於禮者之禮，貴中也，小功其庶矣乎。其為嫂服議曰：人情於無服之親則易犯，故服也者。所以飾哀而持情合危者也。今有聞嫂之喪而不戚然哀者乎，哀之斯服之矣。昔者子思之哭嫂也為位，夫既無服矣，而又為位焉，必其情有所甚不安者矣。故嫂叔不相為服者，禮也。而不得不服者，情也。禮本諸人情而已矣，其為長子為人後議曰：昔公儀仲子之喪，舍其孫而立其子，孔子非之。子思兄死，使其子白為嗣，後世無詞焉。故宗子死，以嫡為後，禮也。若以庶繼嫡，是謂奪宗，非禮也。禮曰長子不得為人後者，為支子後言之也。子夏曰：為人後者孰後，後大宗也。正嫡，正所以後大宗也。若所後非小宗大宗之嫡，而輒以長子後之，是謂誣禮。新會湯敬升曰：晉張湛曰：後大宗者，所以承正統也，必大宗之主。小宗五世之嫡，死而無後，然後為之置後。支子不得置後，不繼祖與禰也。今之非所後而後焉，是曰誣禮。舍天性之愛而父他人，孝子不忍也，是曰抑本。二者皆自悖於先王之教者也。然則支子之無後者，不無厲乎。曰：「《禮》曰：殤與無後者，■食於祖，不斬祭也。如之何為厲也。」羅虞臣曰：「《禮》曰：支子不祭殤與無後者，殤與無後者，祭於宗子之家，既曰後大宗，則小宗亦不置後矣，況其非小宗乎。既曰祭宗子之家，則不為之立後矣，故立後出繼之禮，古所無也。自此說行，使人子舍其親而事他人之親，天理人情必不安。嗟乎，古今之以此陷於不孝不仁者，可勝道哉，湯氏族譜之不與為後者，有以也。」

#### ○嫡子不釋喪服

西寧之連灘，凡塚子有父母之喪未葬，終身不釋喪服，庶子則否。雖市井鄙人，亦如是。《禮·喪服小記》曰：久而不葬者，惟主喪者不除。蓋死者以歸土為安，喪事既葬始畢，故記曰：兄弟之喪內除，親戚外除。外除者，由外飭以散哀也。靈柩未安則服不變，服不變則哀未衰。故《禮》云：「主喪不除。」所以欲人子之葬親當及時也。禮失而求諸野，連灘其亦可稱也夫。

#### ○作七

吾粵喪禮，亡之七日一祭，至七七而終，或謂七者火之數。火主化，故小兒生而七日一變，逢七而祭，所以合變化之數也。予謂人生四十九日而魄全，其死四十九日而魄散，始死之七日，冀其一陽來復也。祭於來復之期，以生者之精誠，召死者之神爽，七七四十九日不復，則不復矣，四十九日者，河圖之盡數。數盡而祭止，生者亦無可如何也。

#### ○為師服

白沙先生之沒，甘泉翁曰：「道義之師，」「成我者與生我者」等，為之制斬衰之服，廬墓三年，不入室，如喪父。然其告詞有曰：「成吾之身，孰與盡吾之性。教育之恩，何異生養之勞。在禮經則師無無服之文，在義起則例有緣情之制，昔者孔子沒，門人有三年之喪，大抵禮緣情行，例以義起，亦天地之大經，古今之通義」云。

#### ○教儉

湛文簡為南大司馬，令民毋得餐大魚，市中毋得叢飲。除歲，庶民毋得焚楮祀天，糜財犯禮，蓋導民以儉之一端也。

#### ○師弟六皓

甘泉講學天關，有簡翁者，年百有三歲。就而問學，將執弟子之禮，甘泉弗受也。延翁忠愛堂上南向坐，己東向坐以賓之，謂是翁容貌凝然，所養純一，赤子之心已復，吾當師而事之。時甘泉年八十有五，觀者謂其以三達之尊，而謙讓不遑，致禮布衣一老，誠為有道者之風雲。時有黎養真瑞鸞者，年八十二，黃慎齋民淮年八十一，吳藤川純年八十，皆游甘泉門下，甘泉稱為三皓。有歌云：「養真慎齋與藤川，三皓同時及我門。」而袁教授郵者，年七十餘，與慎齋同注甘泉《心性圖》書。一堂之上，師弟子皆龐眉鶴髮，太古衣冠。好事者因與簡翁合繪為圖，稱曰師弟六皓。其後甘泉年九十五，復開龍潭書院，時東莞有鍾景星叔輝者，年七十有二，增城有張春岡潮者，年七十有三。侍之開講，每展書發揮所得，聲響不減少年，皆異人也。

#### ○九老雅集

何端恪公維柏家居時，有饒佳味者，即白其父，延裡中九老宴集。九老者，達齋唐明府年九十二，沃泉鄧憲副八十六，荔灣周太守八十三，獅山周明府八十二，端恪之父通議公七十七，豫齋曾僉憲與虛谷江明府皆七十二，北崖辛通府與惠齋張貳府皆七十一。端恪詩：「五仙舊在三城裡，九老今同一里間。春日蔬盤真率會，風流長得似香山。」時嘉靖甲寅歲也。

#### ○稱壽

世之稱壽者，率以十為數。嶺南及江西寧都，則以十一為數。魏禧謂前十之年，必加一而後成，後十之年，必從一而生。此大易貞元之義，於禮為宜。

#### ○合食

博羅周謙山，常仿花樹韋家禮，同祖兄弟合食於四孟朔，同父兄弟合食於每月朔望。費咸已出，罄俸餘置谷百餘石，與兄弟均之，周族之不能給者。

#### ○養士

甘泉翁官至上卿，服食約素，推所有餘以給家人弟子。小宗、大宗有義田，有合食田，相從士二千九百有餘。於沙貝鄉，則有甘泉、獨岡、蓮洞館穀。於增城、龍門，則有明誠、龍潭館穀。於會城，則有天關、小禺、白雲、上塘、蒲潤館穀。於西樵，則有大科、雲谷、天階館穀。羅浮則有朱明、青霞、天華館穀。曲江則有帽峰，英德則有清溪、靈泉館穀。南都則有新泉、同人、惠化館穀。溧陽則有張公洞口、甘泉館穀。揚州則有城外行■、甘泉山館穀。池州則有九華山、中華館穀。在徽州則有福山、斗山館穀。武夷則有六曲仙掌、一曲王湛會講館穀。南嶽則有紫雲館穀。平生以興學養賢為任，所至之地，咸有精舍贍田，以便來學。故所造就士，皆有得於先生之學，以淑其身，以惠諸人。孟氏以得天下英才而教育為樂，如先生者，可謂得其所樂也已。吾人為孔孟之徒，貴而有位，當以先生為法。

#### ○請遷寺

翟一東先生宗魯，初為諸生，以博羅延慶寺逼近泮宮，上書督學魏公校曰：「鳳鳴不並樹而棲，蘭棘不同林而植。」今泮宮實壓壓提，庠聲響於梵音，青衿雜於左衽，非所以息邪反經、崇儒貞教也。徙寺他所，以其地廣學宮便，魏公從之，謂此議可行於天下。

### ○過洋樂

東莞李竹隱先生，當宋末，使其孀熊飛起兵勤王，而身浮海至日本，以詩書教授，日本人多被其化，稱曰夫子。比死，以鼓吹一部送喪返裡，至今莞人送喪，皆用日本鼓吹，號過洋樂，樂人皆倭衣倭帽以象之。

### ○獄中拜節

陳文忠在刑部獄，值履端及萬壽聖節。園中故事，是早，依官班向天北拜，或有謂囚服不宜拜節，有謂朝中亦有青衣小帽拜於墀下者，公謂君親壽考，無日忘之。眇爾罪人，庸知改歲乎。於是拜聖節，不拜年節，人以為知禮。

### ○白血

保昌有丘必明者，宋咸淳中進士也。德■丙子，與東莞熊將軍飛，力拒元兵於梅關，戰敗被執，死之，白血飛流，無涓滴紅者。其後文丞相遇害，頸中湧白膏，直噴數尺。忠臣之死，每有奇異若此。

### ○麥公雨

麥公貞庵，名秀岐，番禺人。萬曆間，以舉人知萬年縣，縣民棄女者載道，公於家鄉取乳母十餘人，拾而養之廨中。兒稍長，乃還其父母。天大旱，上官使公祈雨，公不肯祈，問之，則曰：「萬年百姓不仁，生女輒棄，天故以大旱罰之。民自今若不棄女，皆上要約於縣。縣乃為之祈雨。」上官諾之，公於是出教與民約，民皆樂從，願勿復棄女，公乃徒跣出郊伏禱。大雨如注，民以為麥公雨雲。

### ○孝子粟

揭陽有周孝者，幼時問其母曰：「我當何名。」其母曰：「吾欲名汝以孝。」孝喜曰：「甚善，吾能孝，即無讀書亦可矣。」家貧，躬耕以養，每晨具衣冠拜母乃出，暮歸復然。歲大旱，鄉人念惟孝可以動天，請於縣令，禮致之。孝至，禱焉，天大雨，民以有年，因稱為孝子粟。覺浪丈人云：自古忠臣孝子，莫不以愚魯而成，當王祥臥水時，彼惟知有母，不知有身與夫天地造化也。而天地造化卒為之逆施，以答其誠，所謂其愚不可及。吾於周孝亦云。

### ○沉原壤

陳岩野先生，少應童子試，學使者命題，幼而不遜弟，長而無述焉。先生與彭忠愍曜並錄進庠，既十餘年，同案生八九十人，無有舉賢書者。先生謂忠愍曰：「是豈原壤為崇耶。」乃以芻為原壤像，為文祭之，沉於江。是年忠愍得舉。越三年，先生授兵部主事，以拜官日舉於鄉，冠帶就鹿鳴宴，人以為榮。已而與忠愍同死國事，以忠節著。其未經褫除者，卒無一人通顯。噫，亦信有兆歟。

### ○廣州時序

立春日，有司逆勾芒土牛，勾芒名才幻春童，著帽則春暖，否則春寒。土牛色紅則早，黑則水，競以紅豆五色米灑之，以消一歲之疾疹。以土牛泥灶，以肥六畜，元日拜年，燒爆竹，咬煎堆白餅沙壘，飲柏酒。元夕張燈燒起火，十家則放煙火，五家則放花筒。嬉游者，率袖象牙香筒，打十八間為樂。城內外舞獅象龍鸞之屬者百隊，飾童男女為故事者百隊，為陸龍船，長者十餘丈，以輪旋轉，人皆錦袍倭帽，揚旗弄鼓，對舞寶鏡於其上。晝則踢<毛■>五仙觀，<毛■>有大小，其踢大<毛■>者市井人，踢小<毛■>者豪貴子。歌伯門歌，皆著鴨舌巾、駝絨服，行立凳上。東唱西和，西嘲東解，語必雙關，詞兼雅俗。大約取晉人讀曲十之三，東粵摸魚歌十之四，其三分則唐人竹枝調也。觀者不遠百里，持瑰異物為慶頭。其燈師又為謎語，懸賞中衢，曰燈信。二月始東作，社日祈年。師巫遍至人家除穢，望日以農器耕牛相市，曰犁耙會。清明有事先塋，曰拜清，先朝一日曰劃清。新塋必以清明日祭，曰應清。三月二十三日為天妃會，建醮扮擗飾童男女如元夕，寶馬彩棚亦百隊。佛山則以上已為真武會，放大爆竹，四月八日浴佛，彩面葳榔，搗百花葉為餅。是日江上陳龍舟，曰出水龍，潮田始作。五月自朔至五日，以粽心草係黍，卷以■冬葉，以象陰陽包裹。浴女蘭湯，飲菖蒲雄黃醴，以辟不祥。士女乘舫，觀競渡海珠，買花果於蛋家女艇中。夏至礫犬御蟲毒，農再播種，曰晚禾。小暑小獲，大暑則大獲，隨獲隨蒔，皆及百日而收。七月初七夕為七娘會，乞巧，沐浴天孫聖水，以素馨、茉莉結高尾艇。翠羽為篷，游泛沉香之浦，以象星槎。十四祭先祠厲為盂蘭會，相餉龍眼、檳榔，曰結圓，潮州則曰結星。二十五為安期上升日，往蒲澗彩蒲，濯<音■>■水。八月蓼花水至，有月，則是歲多珠，為大餅象月浮。桂酒剝芋，芋有十四種，以黃者為貴。九日載花糕美酒，登五層樓雙塔放響弓鶴，霜降展先墓，諸坊設齋醮禳慧。十月下元會，天乃寒，人始釋其荃葛，農再登稼，餅菜以餉牛，為寮搾蔗作糖霜。冬至曰亞歲，食■，為家宴團冬，墓祭曰掛冬。小除祀社，以花豆灑屋，次日為酒以分歲，曰團年。歲除祭，曰送年。以灰畫弓矢於道射祟，以蘇木染雞子食之，以火照路，曰賣冷。

### ○放鶴

南海之佛山，歲九月十日為放鶴會。先期主者懸式於鶴場，鶴皆以白楚紙為之，凡兩翼，一竿一弓。翼廣一尺，以平為上。竿長三尺，弓二尺，弦以竹根片或銅片，以薄為上。主者察之，嵌以印。放日，主者立一竿於地，長二丈。人十人為耦，離竿二丈，約之曰，毋過竿，毋不及竿，出大竿，復出小竿，如是者賞。約已，依次而度，鶴出於竿末，則以線之直上者為上。線已直上，則竿中更吐一竿，高至三丈，又以線之直出於三丈之末者為上。線既直出於三丈之末，又以鶴之聲清和中節，而其態迴翔合度者為上。

### ○拾燈

海豐之俗，元夕於江乾放水燈，競拾之，得白者喜為男兆，得紅者謂為女兆。或有詩云：「元夕浮燈海水南，紅燈女子白燈男。白燈多甚紅燈少，拾取繁星滿竹籃。」廣州燈夕，士女多向東行祈子，以百寶燈供神。夜則祈燈取采頭，凡三籌皆勝者為神許，許則持燈而返，逾歲酬燈。生子者盛為酒饌慶社廟，謂之燈頭，群稱其祖父曰燈公。八月十五之夕，兒童燃番塔燈，持柚火，踏歌於道曰：灑樂仔，灑樂兒，無咋糜，塔累碎瓦為之，象花塔者其燈多，象光塔者其燈少。柚火者，以紅柚皮雕鏤人物花草，中置一琉璃盞，朱光四射，與素馨茉莉燈交映。蓋素馨茉莉燈以香勝，柚燈以色勝。

### ○打仔

下番禺諸鄉，歲正月初旬，兒童先集山野間，以拳棒相角，謂之打仔。已而壯者蜂擁至助之，以勝負卜其鄉一歲之興衰。陽江縣西有廝打岡，歲五月五日，鄉人無老少咸集奮鬥，謂勝則一方吉利，此亦吳俗鬥力之戲。各料強弱相敵，事類講武，然非禮讓之風也，宜禁。

### ○吹角賣物

順德之容奇、桂州、黃連村，吹角賣魚。予詩：「吹角賣魚人，拾燈求子客。」其北水古、粉龍渚、馬齊村，則吹角賣肉。相傳黃巢屯兵其地，軍中為市，以角聲號召，此其遺風雲。

### ○賭蔗鬥柑

廣州兒童，有賭蔗、鬥柑之戲，蔗以刀自尾至首破之，不偏一黍，又一破直至蔗首者為勝，柑以核多為勝。有詠者云：「賭蔗鬥柑獨擅場。」

### ○採青

瓊州風俗之敝，尤在上元，自初十至十五五日內，竊蔬者、行淫奔者，不問，名曰採青，此宜嚴禁。

### ○永安崇巫

永安俗尚師巫，人有病，輒以八字問巫。巫始至，破一雞卵，視其中黃白若何，以知其病之輕重。輕則以酒饌禳之，重則畫神像於堂，巫作姣好女子，吹牛角鳴鑼而舞，以花竿荷一雞而歌。其舞曰贖魂之舞，曰破胎之舞，歌曰雞歌，曰暖花歌。暖花者，凡

男嬰兒有病，巫則以五彩團結群花環之，使親串各指一花以祝。祝已而歌，是曰暖花。巫自割其臂血以塗符，是曰顯陽。七月七夕，則童子過關。十四夕，則迎先祖，男子或結場度水，受白牒黃誥。婦人或請仙姐，施捨釵鈿。仙姐與女巫不同，女巫以男子為之，仙姐以瞽人之婦為之，山深谷邃，淫昏之鬼或憑藉以為禍福，未可知。縣令嘗厲禁之，然其根株深固，未能剪除二三也。

○祝灶

永安歲除夕，婦人置鹽米灶上，以碗覆之，視鹽米之聚散，以卜豐歉，名曰祝灶。男子則置水釜旁，黏東西南北字，中浮小木，視木端所向，以適其方，又審何聲氣，以卜休咎，名曰灶卦。

○吹田了

東莞麻湧諸鄉，以七月十四日為田了節，兒童爭吹蘆管以慶，謂之吹田了，以是時早稻始獲也。予詩：「蘆管吹田了，中含祝歲辭。初秋幾望日，早稼始收時。」

○貪吏

吾廣謬以富饒特聞，仕宦者以為貨府，無論官之大小，一捧粵符，靡不歡欣過望。長安戚友，舉手相慶，以為十郡羶境，可以屬脂膏。於是爭以母錢貸之，以五當十，而厚責其贏利。其人至官，未及視事，即以攫金為事，稍良者或恣睢掠拾，其巧黠者則廣布爪牙，四張囊橐，與胥吏表裡為奸。官得三而胥吏得七，蚩蚩小氓，以邊徼荒遠見欺，淫刑枉法，其亦何求而不得乎。嘗見一二婪吏矣，凡構訟者，兩造皆勒其長夫。父告其子，則勒其父長夫。兄告其弟，則勒其兄長夫。而子弟亦不得免，皆勒長夫。家有美花珍果，墓有喬木，亦必勒其長夫。一長夫折金十餘兩，胥役攜之入署，此婪吏者匿笑而受之曰：吾不若是錙銖之取也，吾則無以應上官之誅求也。嗟夫，吾粵之為官者，計其誅求之狀，亦大抵以上中下三等相吞而已矣。上官耽耽乎中，中復耽耽乎下，下則無所耽耽也，亦惟於匹夫匹婦之微，窮其巧力而已矣。所由者，官者戾蟲，民者甘餌。京師者，餓虎之山。權貴者，擇肉之主。其不足以為水者，東粵之膏脂，不足以為薪者，東粵之筋骨。其以珠貝為泥沙者，取之匹夫而不足。以金錢為糞土者，取之匹婦而已有餘也。嗟夫，吾粵金山珠海，天子南庫，自漢唐以來，無人而不豔之。計天下所有之食貨，東粵幾盡有之；東粵之所有食貨，天下未必盡有之也。故今之官於東粵者，無分大小，率務■民以自封。既得重貲，則使其親串與民為市，而百十奸民從而羽翼之，為之龍斷而罔利。於是民之賈日窮，而官之賈日富，官之賈日富，而官之賈日多。遍於山海之間，或坐或行，近而廣之十郡，遠而東西二洋，無不有也。民賈於官，官復賈於民，官與賈固無別也，賈與官亦復無別。無官不賈，且又無賈而不官，民畏官亦復畏賈。畏官者，以其官而賈也。畏賈者，以其賈而官，於是而民之死於官之賈者十之三，死於賈之官者十之七矣。嗟夫，在昔國之富藏之於民，今也藏之於官，復藏於官而賈者。藏於賈而官者，民曰窮而盜賊日熾，其禍不知所底，非有聖君賢相，端本澄源，以節儉為之倡率，禁難得之貨，明貪墨之刑，則東粵一隅，何以有匹夫匹婦之性命也哉。噫。